

证券代码：834376

证券简称：冠新软件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第二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洪继群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刘静波、张生太、周新鹏、丁辉、陈守忠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向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冠新医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顺义支行申请授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贰仟万元人民币，期限自本次授信生效起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止。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前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了《最高额委托保证合同》或《委托保证合同》。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为北京冠新医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在委托保证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并授权洪继群代表公司签署与委托保证合同、反担保合同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及文件，并同意公司办理赋予相关合同、文件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本次银行授信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同意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做如下调整：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杜美杰、陈守忠、洪继群，其中杜美杰为召集人；

调整后：周新鹏、陈守忠、洪继群，其中陈守忠为召集人；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前：丁辉、杜美杰、洪继群，其中丁辉为召集人；

调整后：丁辉、周新鹏、洪继群，其中丁辉为召集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冠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